股票代码: 000885 股票简称: 城发环境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海福安

二零二四年四月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尊敬的各位董事:

大家好!本人作为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城发环境"或"公司")的现任独立董事,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本着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,忠实履行职责,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,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3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:

一、参加会议情况

(一) 出席董事会情况

2023年,公司共召开 15次董事会会议,累计审议议案 59个, 所有会议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人严格按照有关 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勤勉履行职责,历次董事会均亲自出席,未发生 过缺席情况。

在审议提交董事会会议的议案时,本人与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的沟通,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,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;公司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均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,审议程序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,未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本人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出赞成票,没有提出异议的事项,也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形。

(二)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

2023 年度,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,本人均亲自出席。全年累计审议议案 43 个,包括:年度报告、董事会工作报告、监事会工作报告、独立董事工作报告、修订公司章程、财务资助、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等事项,并全部获得通过。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,认真履行职责,全面及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,有力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2023 年度,本人作为独立董事,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、获取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,会上认真审议每个议案,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,2023 年度,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相关制度规定,对公司定期报告均做了书面确认。累计发表独立意见14次、事前认可意见12次,涵盖关联交易事项、聘任高管事项、再融资等。

三、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

本人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起,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。根据各专业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,各专业委员会分别就公司相关讨论事项进行了审议并达成一致意见,在此期间本人充分发挥专业优势,积极发表建议,起到专业委员应有的作用。

2023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,审议议案 2 个;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,审议议案 3 个。以上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并认真审议相关议案。

四、日常工作情况

本人在报告期内,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做好独立董事日常工作,与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,及时获悉和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、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、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情况。对于提交给董事会的各项议案,能够认真核查实际情况,仔细审阅相关文件,并对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询问,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,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,对审议事项做出独立判断,并公正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- (一)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- (二)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- (三)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2024 年度,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,关注和了解公司发展情况,按照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,全面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,加强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交流,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,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献力献策,帮助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绩效,坚决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在独立董事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,在此表示感谢。

报告完毕。

请审议。

独立董事:海福安

2024年04月26日